

项目说明

1、项目概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第九条“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可以组织技术机构（非环评编制单位）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技术评估，并承担相应费用”以及生态环境部《关于进一步深化生态环境监管服务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环综合〔2019〕74 号）“推动在评估评审环节中实施政府购买服务，各级生态环境部门或其他有关审批部门不得向企业转嫁评估评审费用”要求，因此特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非环评编制单位）承担采购人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审批技术评估工作。

2、服务内容

本项目为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项目，共一个包，且本项目包含但不限于联系并确定环评专家、组织环评技术评估会议、提供服务保障车辆、留存过程资料、安排会议室、食宿等评估服务保障工作。供应商须对所报内容全部响应，报价若有遗漏则视为包含在其余报价之中，不另行予以结算。

二、服务流程及要求

1、接受委托

采购人根据项目类别和审批要求，确定需要进行技术评估的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向成交供应商下达技术评估委托，成交供应商根据委托开展技术评估。

接受委托后，成交供应商须确保建立联络微信群等便捷联系方式，及时联系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评审专家等工作的人员为贵方全职工作人员，不得再次委托。

成交供应商召开技术评估会时，须通知编制单位的编制主持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到场参会，否则项目作退会处理。单个项目评审中会议室保留审批部门、环保部门、评审专家、编制单位、监测单位、建设单位、评估服务单位，其他无关人员不得进入会议室，负责维护好会场秩序。

为确保环评技术评估会议顺利召开，要求会议主持人必须为成交供应商的具有环评专业职称的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或具有注册执业资格的工程师，同行人员

中具备上述条件且对环评文件有意见和建议时，应提前和会议主持人做好交流，由会议主持人一并就环评文件编制内容提出合理意见和建议，不具备上述条件的辅助人员可做好其他服务工作（例：提供服务保障车辆、过程拍照或录像、安排会议室、食宿等），不得就环评文件编制内容参与意见。成交供应商需尽快按照投标文件提供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联系方式，指定一名具备主持人条件的固定联系人员。项目管理机构发生变动时需及时通知采购人，新增人员需提供中级以上职称证（环保工程）或注册执业资格证书，并提供本单位近 3 个月的社保证明，资料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政府采购合同单价针对单个项目确定，项目一次委托数量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根据工作需要可能 1-2 个项目，也可能多个项目，为工程建设项目需要，成交供应商须无条件服从采购人的委托决定。

2、组织专家组进行技术评审

成交供应商须根据建设项目特点、行业类别和内容从山东省环境影响评价和危险废物评审专家库专家名单（2020 年版本）内选取专家，成立专家评审组，对环评文件进行技术评审。专家选取原则：参考专家的所学专业 and 现从事行业，选择和项目类别相近的专家。

供应商组织对环境影响报告的评估会议应邀请不少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专家数量（报告书不少于 3 人，报告表不少于 2 人），特殊重大或复杂项目招标人可对专家人数、专家行业提出要求。

根据项目行业特点、生产工艺特殊性等要求，采购人有权对贵方指定评审专家或者对贵方选择的评审专家进行调整，因此选择专家时应充分沟通。

若项目无原则问题（选址、产业政策等），贵方尽可能协调评审专家减少否定项目的数量。初审通过的项目，贵方须确保协调专家复审签字。

督促环评编制单位在约定期限内修改完成环评文件，及时协调专家签署复审意见，高效率高质量为建设单位提供环评文件报批稿。

未通过专家技术评审会的建设项目，重新开展技术评审仍由供应商负责组织技术评审，采购人不再承担重新开展技术评审费用。

3、出具技术评估报告

对于环评报告书项目，建设单位或者项目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完成环评文件修改和复审工作，并报送至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根据专家组评审意见和修改完善复审签字后的环评报告书，召开内部评审会议审议环评文件，审议通过后，成交供应商出具环评报告书的技术评估报告。

环评报告表以专家复审意见为审批参考，成交供应商不再出具环评报告表的技术评估报告。成交供应商不得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未通过专家技术评审会的建设项目，无需复审即为完成技术评估。

成交供应商针对每一个项目应及时整理好现场勘验照片、会议照片、视频资料等材料（照片附时间、一企一个文件夹），会后及时提供给采购人存档。

（1）成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技术评估导则》出具环评报告书技术评估报告（须加盖评估单位公章），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的符合性，环评编制质量，评价等级、评价范围、执行标准，水、气、固废和噪声排放情况及采取污染防治措施排放达标情况，环境应急措施和环境管理监测要求，信息公开的符合性、准确性、完整性，建设项目的环境可行性等及专家技术评审会图像资料和专家技术评审意见。纸质版：一份；电子版文档：一份。

（2）质量：成交供应商的技术评估报告以及专家复审签字意见均需满足国家、省法律法规、相关标准及环境管理要求，环评文件质量要经得起国家、省市各级机构的抽查复核，存在严重问题被上级机构通报或处罚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责任并在下一结算周期扣除3倍被通报或处罚相同环评类别的评估费用，采购人有权将供应商的行为上报环保系统记录失信名单，并有权解除合同。

（3）保密：本项目所形成的材料均归采购人所有。工作过程中形成的光盘、录音带、录像和照片等材料，均应附文字说明和标识随材料一并归档，及时向采购人移交。

供应商在工作期间及完成本次服务工作后对采购人依据行业法规承担一切保密义务，所接触到的和本项目有关的任何资料 and 文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做合同约定范围以外的任何目的使用，不得透露给第三方。以上保密规定如有违反，采购人有权追究投标人相关法律责任。

三、其他要求

1、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供应商应踏勘现场，如供应商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成交后无法完工，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2、采购人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进行抽查、考核，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项目相关文件及法律、法规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且扣减 2 倍环评类别服务费用。

合同实施期间，成交供应商未能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提供服务或完成约定的项目服务内容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采购人经济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供应商未被各级环评部门及审批部门通报批评或处罚过，无失信行为记录。

4、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及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不得在其他环评机构担任任何职务。

5、供应商应具有与工作相适应的信用体系、质量管理体系和管理规章制度。

6、完成本项目所需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只负责按照磋商文件、合同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接收工作成果。采购人对所提交评估报告有异议的，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的意见和建议进行修改和完善。

7、成交供应商不得将项目非法分包或转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否则采购人有权即刻终止合同，并要求成交供应商赔偿相应损失。

8、为确保本次采购项目管理规范、实施有力，供应商需熟悉本项目工作内容及流程，提供评估、工作配合及咨询方案，按采购人要求完成相关服务。

9、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资料务必真实、有效，一经发现弄虚作假与实际不符，或者被举报并经查实存在欺骗行为的，我局将以违反合同约定解除其环评技术评估服务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五、项目风险承担及安全要求

1、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服务期间应制定项目安全实施管理措施，并严格遵守相关管理规定，成交供应商在项目服务过程中因管理不当、安全措施不当等因素或不按安全管理制度要求，造成人员安全或财产损失事故的，其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采购人不承担责任。

2、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的工作人员在执行服务中发生的所有人身伤亡、车辆、设备安全责任和事故的，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不予承担任何责任。

3、服务期限内，成交供应商的工作人员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造成一切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处理，采购人不予承担任何责任。

注：①供应商可提供相当于或优于以上服务要求的服务方案，同时填写技术方案及商务条款偏离表。

②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应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保证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其服务不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

六、知识产权

供应商应保证本项目的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供应商需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SDGP371526000202402000020/GG2024-FC01CD-011

单位：元

序号	服务项目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备注
1	环评报告书	1	份	6500	6500	
2	环评报告表	1	份	2800	2800	
3						
4						
5						
6						
合计：9300元						

供应商名称（公章）：山东天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的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为列明行业；制造商为山东天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372.584035 万元，资产总额为 495.247237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山东天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04 月 10 日

供应商资格审查统计表

供应商名称: 山东天隆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内 容	是否提供: 是	审核结果
1. 营业执照;	是否提供: 是	✓
2. 评估人员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及在本单位近3个月(连续)(自发布公告之日起往前推算)的社保证明材料。	是否提供: 是	✓
3. 依法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是指提供财务报告或财务报告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件(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日期以来的);	是否提供: 是	✓
4. 近半年内大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是指提供本单位的缴税证明,为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缴税凭证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附成立日期后的)	是否提供: 是	✓
5. 近半年内大于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以发布公告时间往前推算半年)。指政府社会保障资金征收部门出具的单位职工社会保险缴费清单或专用收据或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成立日期不足一年的附成立日期后的)	是否提供: 是	✓
6.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若法定代表人参加,仅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是否提供: 是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格式按附件《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和《信用记录承诺函》;	是否提供: 是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是指提供《履行合同的设备技术能力证明表》,格式按附件;	是否提供: 是	✓
9.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是否提供: 是	✓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检验人员签字: 高振银 姜子 王管生		

供应商有关证件、业绩统计表

供应商名称：山东天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提供2021年01月01日以后（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完成与生态环境部门或审批部门签订的同类项目合同，每提供1个得2分，最多得6分。 注：需同时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及网站中标公告截图，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彩色清晰照片，三项缺一不可，需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近年来完成业绩】中。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签订时间	得分
1	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5850元	2021.04	2
2	平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2022年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7425元	2022.10	2
3	罗庄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技术评估（环评、节能审查、水土保持等审批事项）采购项目	8990元	2022.12	2
序号	证书			得分
1	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具有中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高级职称的得3分。（均指环境保护相关专业）；同时具有的以高者得分计算，本项最高得分12分。须同时提供人员证书及近3个月以来（发布公告之日起）本单位缴纳社保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彩色清晰照片。 注：需上传至电子投标文件【拟投入本项目从业人员】中。			10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2分，未提供不得分，最高得分6分，本项证书仅记取一次。 注：需提供证书原件扫描件。电子标书的制作，以上证明材料需从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企业各类证书】模块中获取，未成功获取的不予计分。			6
合计				22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检验人员签字： 高振银 王浩 李				

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评审报告

一、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受采购人委托，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山东景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项目的采购工作。

项目名称：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SDGP371526000202402000020/GG2024-FC01CD-011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编号：TZFCG-2024-015

采购内容：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 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评估服务项目，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的方式和相关情况：

根据项目的特点，为达到公平公正、充分竞争，从 2024 年 03 月 28 日起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网同时发布磋商公告，公开邀请所有合格供应商参加。

自磋商公告发布之日起，3 家，供应商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1. 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2024 年 04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2. 响应文件的开启地点：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

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1. 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如下：3 家供应商（高唐森宇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聊城企管家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山东天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按时递交了响应文件。

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满足法定要求，如期进行磋商仪式。

2.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2024 年 04 月 09 日，根据磋商文件要求，代理机构从《山东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按相关规定抽取相关专业评审专家 2 名和采购人代表 1 名，共同组成磋商小组，磋商小组名单如下：董文文、王秀芝、高振锟（采购人代表）。

评审前，磋商小组全体成员推选董文文为磋商小组组长。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

1. 磋商仪式

2024年04月10日09时00分，3家，按时递交了响应文件，所有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按时参加了不见面唱价仪式。

截止开标时间到，山东景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准时在高唐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了磋商报价，报价结束后没有供应商对磋商仪式提出疑问。

2. 初步评审

磋商小组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既定因素及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资格性、响应性评审，具体情况如下：

本项目控制价为：40万元。环评报告书：6500元/份；环评报告表：2800元/份。

1) 通过对供应商的报价的审查，3家供应商的报价均不存在超过预算和低于成本价的情况；

2) 通过对供应商的经营范围、响应文件的有效性、供应商的资格、信誉（有无不良记录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有效性的审查，3家供应商均符合要求。

3) 通过对项目负责人、付款方式、质量标准是否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是否按采购人要求进行签署的审查，3家供应商均符合要求。

4) 国家优惠政策：评审详见小微企业评审表。

综上所述，3家供应商均初步评审合格，进入下一步磋商程序。

3. 详细评审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程序和方法对技术性能、报价范围，服务承诺等进行了详细评审，价格共进行了两轮报价。

评委根据最后磋商技术和报价结果，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对各供应商进行了详细打分，综合得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份

供应商名称	首轮报价		最后报价		综合得分
	环评报告书	环评报告表	环评报告书	环评报告表	
高唐森宇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500.00	2800.00	6490.00	2799.00	61.61
聊城企管家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500.00	2800.00	6495.00	2799.00	62.40
山东天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	2800.00	6480.00	2780.00	88.97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按着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名次如下：

单位：元/份

供应商名称	最后报价		综合得分	排名
	环评报告书	环评报告表		
山东天略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480.00	2780.00	88.97	1
聊城企管家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495.00	2799.00	62.40	2
高唐森宇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6490.00	2799.00	61.61	3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高振银 董文 陈生

采购人签字：

吕菲

2024年04月10日

山东省政府采购评审劳务报酬支付表

填表时间：2024年04月10日

项目编号	SDGP371526000202402000020/GG2024-FC01CD-011 聊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内编号：TZFCG-2024-015	项目名称	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2024年度环境影响评价第三方技术服务项目	分包数量	1个				
采购人	高唐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采购代理机构	山东景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预算金额	环评报告书：6500元/份；环评报告表：2800元/份。	成交金额	6480元.278元	评审地点	高唐县政府采购中心				
评审时间	2024年04月10日09时00分至2024年04月10日11时30分								
评审专家姓名及联系方式	开户银行及账号	评审劳务报酬(元)	误工补偿(元)	住宿费(元)	城市间交通费(元)	扣减(元)	支付金额(元)	评审专家确认签字	备注
董文文 王有强	[REDACTED]	400	/	/	0	/	400	董文文	
	[REDACTED]	400	/	/	200	/	600	王有强	
	合计								
采购人代表：吕菲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人：唐婷婷		采购代理机构（加盖公章）： 15263019063						